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告 示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

編號：CR1-25-0256-PCC

第一刑事法庭

控訴方：檢察院

嫌犯：IVANKOVIC VALTER，男，持編號B151XXXX的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護照，1975年12月06日出生，最後為人知悉地址：DUSANA VASILIEVA 9, BOSNIA AND HERZEGOVINA，現下落不明，被控訴觸犯：

◆ 第20/2024號法律第13條第1款結合《刑法典》第21條及第22條規定及處罰的兩項欺詐性賭博罪。

\*\*\*

----現以告示方式通知上述案件中被控的嫌犯IVANKOVIC VALTER，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上午十時正到本法院二樓第一刑事法庭報到，以便出席審判聽證。否則，根據澳門《刑事訴訟法典》第316條第2款及第317條，聽證將會在其缺席情況下進行，而在缺席審判中，在一切可能發生之效力上，上述嫌犯均由法院指定之辯護人代理。

---- 特繕立本告示，並於法院網站公佈。

\*\*\*

著令遵行

2026年05月15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

陳嘉敏

法院特級書記員

張健欣